人民银行盐城市中心支行
推动涉诈“资金链”治理工作见成效

编者按

近年来，为有效遏制电信网络诈骗犯罪高发态势，人民银行盐城市中心支行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总行工作要求，充分发挥《反电信网络诈骗法》的规范引领作用，坚持精准研判、精细操作、精确打击，组织辖内银行机构全面落实金融行业反诈治理责任，指导盐城市银行业金融机构持续推进电信网络诈骗“资金链”治理，着力提升金融反诈防诈工作质效，有力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违法犯罪，切实提升人民群众金融服务的安全感、获得感和幸福感。

□王宇

人民银行盐城市中心支行坚决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秉承“支付为民”理念，组织全市银行机构强化源头治理，推进长效防控，坚持靶向发力，全面提升电信网络诈骗“资金链”治理工作的能力和水平。

坚持高位统筹，在精心部署上发力。人民银行盐城市中心支行党委将电信网络诈骗“资金链”治理列入全行年度重点工作项目谋划推动，“一把手”行长亲自包挂督办。党委多次专题听取“资金链”治理工作情况，并对工作进行研究部署。制定并印发盐城银行机构贯彻落实《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工作任务清单、反诈集中宣传方案，明确常态化打击治理工作要求，细化任务清单和职责分工，全面落实“打防管控宣”措施。

坚持风险排查，在精准管控上着力。人民银行盐城市中心支行出台账户清理专项行动方案，督促商业银行持续对一人多户、长期不动户等存量账户进行排查清理，释放存量风险。指导商业银行健全开户管理机制，严格落实并加强客户尽职调查，履行法律责任告知及风险提示义务，对识别存在异常开户情形的应依法加强核查或拒绝开户。落实账户分类分级管理要求，为客户开立功能与风险相匹配的账户，合理设置非柜面交易的限额和笔数。今年以来，全市商业银行通过柜面劝阻避免群众资金损失近400万元，事中拦截可疑交易金额1.1亿元，累计对699万余户存量个人银行账户实施防控措施。

坚持追究问责，在监管态势上用力。人民银行盐城市中心支行将涉诈作为监管“红线”，加大问责频次和力度。建立日核查、周分析、月通报督导机制，督促银行深入分析涉案账户特征和变化趋势，提升商业银行风险防控精准度，对风险防控不力、责任落实不到位、问题突出的银行，采取约见谈话、点名批评、预警提示等监管措施，对治理工作持续不见成效的银行拟采取责令暂停新开户业务、执法检查等严格监管措施。

坚持警银联控，在精确打击上聚力。人民银行盐城市中心支行加强与公安机关的协作联动，增强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资金链”治理工作合力：配合公安“警银通三方尽调”App在阜宁、东台试点，实现跨部门、跨行业数据共享和交互核验，强化账户源头管控。积极配合公安开展潜在受害人保护性止付措施，并做好与客户的沟通解释工作。及时移交可疑线索，积极协助公安机关破获电信网络诈骗案件。今年以来，全市商业银行协助公安机关发现可疑线索68条，协助破获495宗案件，抓获涉诈嫌疑人1040余名。

坚持宣教结合，在精细引导上尽力。围绕“深入贯彻落实《反电信网络诈骗法》 推动‘资金链’治理再上新台阶”主题，广泛开展多形式、多渠道、全方位宣传，在全市银行网点落实“进门提示、开户告知、离柜提醒”三步宣讲。开展进企业、进社区、进农村、进站点、进学校的宣传活动，聚焦电诈案件易发高发地区，重点针对低收入、低学历、低年龄以及学生、老年人等群体靶向宣传。以有奖知识竞答、动漫视频、情景剧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强化反诈引导和正面宣传。今年以来，全市商业银行将网点阵地宣传与互联网宣传相结合，持续开展《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宣传，受众人数达54.5万人，发送防骗提示短信2.7万条。

下阶段，人民银行盐城市中心支行将组织辖区银行机构严格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全面落实“打防管控宣”各项措施，推动金融领域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资金链”向纵深发展，坚决守护好人民群众“钱袋子”。

政治站位再提高。引导商业银行充分认识防范金融风险、打击治理涉诈“资金链”对维护社会稳定、保障金融安全的重要作用，始终将“资金链”治理工作作为践行“两个维护”、恪守“金融为民”的政治担当；作为坚持人民至上，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的责任担当；作为全面贯彻落实《反电信网络诈骗法》法定义务，强化行业治理的实践担当。

主体责任再压实。持续督促商业银行从加强开户审核、加大回访频次、落实账户分类分级管理等方面严格源头管理，守住“新增量”关口。同时，组织商业银行持续开展存量账户清理，实施非柜面限额动态调整，杜绝开户后账户功能和交易限额“一开全放”。

支付监管再从严。常态化对重点银行机构涉案账户开展调研、督导、核查，精准查找账户管理薄弱环节，做到“倒查一件、整治一片”。对涉案账户严重的商业银行和网点将常态化采取约谈、责令停业等监管措施。督促商业银行对未履行强化风险防控职责或工作落实不到位的支行、网点和相关责任人严肃追责，严肃支付纪律。

反诈宣传再发力。按照全省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犯罪“蓝盾”集中宣传行动方案，继续指导和组织全市商业银行做好《反电信网络诈骗法》宣传，重点针对“低收入、低学历、低年龄”人群，以“入企、入户、入村、入校”形式，深入推进买卖个人身份证件、账户、收款码等的危害性及惩戒措施、账户服务便民惠民政策等系列宣传教育，形成对电信网络诈骗群防群治的良好局面。

相关链接

自2022年12月1日《反电信网络诈骗法》颁布施行以来，全市公安机关共抓获2388名非法出售、出租、出借电话卡、银行卡的违法犯罪嫌疑人，其中1732名犯罪嫌疑人被采取刑事拘留、取保候审的刑事强制措施；753人被处以行政拘留、罚款的行政处罚。

案例一

今年7月，陈某广组织多名亲友将自己银行卡非法出租、出借给他人用于网络违法犯罪，后被公安机关抓获并行政处罚。

案例二

今年8月，蔡某、韩某国等人受他人组织，为出售、出租银行卡而到多地新开办多张银行卡，后被公安机关抓获并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案例三

今年7月，郝某利用自己名下多张银行卡为他人代收来源不明的资金，并到银行ATM和柜面取出现金，后被公安机关抓获并采取刑事强制措施。

盐城市公安机关将以“零容忍”的态度，依法严厉打击惩戒治理非法出售、出租、出借电话卡、银行卡的违法犯罪行为，根据《反电信网络诈骗法》相关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买卖、出租、出借电话卡、银行卡，如实施上述行为：

1.没收违法所得；

2.构成犯罪的，一律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3.不够刑事处理的，由公安机关处违法所得1倍以上10倍以下或者20万元以下罚款；情节严重的，并处15日以下拘留；

4.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记入信用记录，采取限制其有关卡、账户、账号等功能和停止非柜面业务、暂停新业务、限制入网等措施。

上下联动巧谋划 银警协作传捷报
——中国银行盐城分行协助警方成功抓获2名涉嫌非法开卡人员

□姜培培 丁慧践

近年来，在人民银行盐城市中心支行的指导下，中国银行盐城分行深入贯彻落实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和“全面落实打防管控各项措施和金融、通信、互联网等行业监管主体责任”要求，坚持“消化存量、严控增量”总体思路，组织发动辖内机构积极参与“断卡”行动，全力打击涉赌、涉诈等不法行为。8月11日，在该行分、支行的密切联动和精心谋划下，协助警方成功抓获2名涉嫌非法开卡人员，为全市“断卡”行动的有序推进发挥了积极作用。

敏锐洞察，发现疑点。8月11日上午11时20分，客户蔡某持外地身份证和加盖“江×集团盐城有限公司人事专用章”的工作证明，至中国银行盐城某支行开立一类卡，但支行内控人员核实发现单位公章为彩色打印而非原件，且蔡某为“00”后，但其声称每月收入达1.5万元，感到不符合常规，立即通过“企查查”查询到该单位主要股东“江苏华×医药有限公司”的联系电话，通过电话核实，对方确认“江×集团盐城有限公司”与“江苏华×医药有限公司”为同一家企业，但两家企业均未使用过“人事专用章”，也无名为蔡某的员工，调查的结果验证了网点内控经理的判断，他立即将异常信息报送分行个人数字金融部，商讨对策，为稳住蔡某，观察后续动向，网点为蔡某开立了银行卡，同时对银行卡进行了冻结管控。随后，中国银行盐城分行个人数字金融部在全辖“断卡”行动工作群中通报了异常信息，提示全辖网点防范此类异常开户风险，及时提供有价值的线索。

精准研判，锁定目标。同一天，另一客户韩某持外地身份证和加盖“盐城××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人事专用章”的工作证明，至中国银行某支行要求开立银行卡，智能柜台专员发现韩某提交的工作证明与工作群中提示的风险信息极为相似，而且蹊跷的是，2份不同单位的工作证明上的联系人竟然为同一人，他立刻进行了异常信息反馈。中国银行盐城分行个人数字金融部接到报告后，一方面，提示支行为其办理银行卡并进行了冻结，避免打草惊蛇；另一方面，在仔细分析和研判后，立即将2份可疑开卡信息和佐证材料反馈至盐城市反诈中心，请求指导，反诈中心结合掌握的信息，初步判断2人应为同一伙开卡卖卡人员，极有可能与某诈骗团伙关联，提醒银行持续跟踪，协助抓捕。

周密部署，迅速收网。中国银行盐城分行个人数字金融部预判嫌疑人察觉账户被管控无法交易后，会主动返回开卡网点，立即与两家支行紧急会商，敲定了应对方案。果然不出所料，下午5时许，蔡某和韩某自投罗网，要求开户网点解冻账户。宁静的空气骤然变得紧张，一场没有硝烟的“战斗”很快打响，两家支行立即启动预案，与分行密切配合，一边以网络故障和核实信息的说法稳住嫌疑人，并以临近下班为由关闭厅堂大门，安排安保人员值守；一边联系反诈中心出警，实时报告嫌疑人动向和反应。反诈中心民警火速出动，分头出击，3分钟后便赶到网点，由于准备充分，配合默契，2名涉嫌非法开卡人员尚未来得及做出任何反抗便被当场抓获。据反诈中心初步调查，2人均涉嫌电诈“跑分”，将依法进行处理，反诈中心对中国银行盐城分行精准发现可疑线索并积极配合抓捕的行为给予高度赞扬。

下一阶段，中国银行盐城分行将在认真总结和推广上述案例经验的同时，持续通过严把开户关口，优化监测模型、强化系统治理、加强知识宣教等组合措施，进一步做细做实事前、事中和事后全流程管控，扛起责任、主动担当，为有效打击治理电信网络新型违法犯罪、增强全民防诈和守法意识、创建健康安全的金融环境作出应有的贡献。

盐城农商银行北龙港支行
成功堵截一起电信网络诈骗

□陈洪芹 徐云洲

近日，盐城农商银行北龙港支行拦截一起电信网络诈骗案件，成功帮助客户止损61万元，受到客户和社会各界一致好评。

3月10日15:00左右，客户刘女士来到盐城农商银行北龙港支行柜员窗口，要求将年初才存的几张存单取出，总计金额61万元。考虑到存单金额较大，而且存款时间不长，柜员感到可疑，联想到该行近期经常宣传学习的电信网络诈骗案例，连忙询问客户的取款用途，刘女士却支支吾吾说不清楚，只说要急用钱，要求柜员将钱打到自己银行卡上。柜员见其神色慌张，在此期间，刘女士的手机不断有电话打进来，但又不接听电话，便感到有些奇怪。柜员严格按照总行“三问二看一核对”要求进行处置，及时将这一情况报告给运营主管。

凭借日常安全教育所掌握的知识，柜员对电信网络诈骗的手段和案例非常敏感，判断刘女士可能遇到了电信网络诈骗，运营主管立即将这一情况汇报给支行行长，同时尽力安抚客户，并向辖区派出所报警。

报警电话接通后，接警人员几分钟就赶到现场。原来警方也刚通过公安网上防诈骗系统，察觉到刘女士可能遭遇了电信网络诈骗，一直拨打刘女士电话，想阻止其到银行转账，但刘女士手机一直未接，刚巧该行报警电话接通。警察现场询问期间，犯罪嫌疑人仍打电话要刘女士赶快汇款，听到警察接电话后，对方立即将电话挂断。警察对刘女士进行了警示教育，最终经过警银共同努力，终于让刘女士醒悟，避免了资金损失。

一直以来，盐城农商银行北龙港支行不断加强柜面审核。对于大额现金支取、转账业务，特别是存单提前支取，要求柜员应详细了解客户取款、转账的用途，同时仔细观察客户行为是否异常，在客户不配合的情况下，通过有效方式多方面核实业务办理的真实性，发现涉嫌电信网络诈骗的，立即劝阻客户汇款。同时，警银协作劝阻。在确认客户遭遇电信网络诈骗后，立即劝阻客户取款、汇款，并在劝说无果后立即报警，寻求警察的支持。

后续，该行将认真审核、谨慎操作。要求在柜面业务办理过程中，细心判断客户所办业务的合理性，多问几个为什么，同时认真观察、分析客户的言行举止，并进行风险告知和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宣传，耐心向客户介绍电信网络诈骗的常见手段，及时将情况向支行领导报告，并联合警方共同阻止客户被骗。

当前，电信网络诈骗犯罪形势严峻，诈骗手段不断迭代更新，给人民群众造成严重财产损失，为更好地保障客户资金安全，盐城农商银行将积极提高政治站位，持续开展员工反洗钱、反电信网络诈骗等金融业务知识的培训，进一步增强网点员工的安全防范意识，提升反诈业务能力。常态化开展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禁止出租出售银行账户等知识宣传，让社会公众充分了解当前打击治理电信网络诈骗工作的严峻性和复杂性，增强社会公众安全意识和防范意识，保护好人民群众的财产安全，守好客户的“钱袋子”。